

山东电子学会文件

鲁电学发〔2025〕13号

关于选树2025年山东省电子信息行业优秀科技工作者的通知

各会员、会员单位，各分支机构及有关单位：

为迎接第九个“全国科技工作者日”，进一步弘扬科学家精神，讲好科技工作者故事，落实党中央对科技工作者的殷切期望与对科技工作的高度重视，山东电子学会积极践行发扬科学家精神，充分发挥学会联系科技工作者的桥梁纽带作用，现面向山东省内电子信息领域从事研究与开发、普及与推广、人才培养或成果转化的一线科技工作者，开展“2025年山东省电子信息行业优

秀科技工作者”选树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选树范围

1. 山东电子学会、山东省信息产业协会（以下简称“学、协会”）会员。

2. 在山东省内电子信息领域从事研究与开发、普及与推广、人才培养或成果转化，并在第一线工作的电子信息科技工作者。

3. 同一届理事会届内对获得者只授予一次。

二、选树要求

1.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热爱社会主义祖国，认真贯彻执行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，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遵纪守法、品行端正，坚持科学精神、恪守科学道德，从事电子信息领域基础研究工作；

2. 在科学研究、技术开发或科研辅助工作中，有创新性成果或推动学科和技术发展；

3. 在企业生产实践中，开发或应用新技术，取得明显经济效益；

4. 在科普工作中，取得突出成绩；

5. 有较高的科技管理和组织才能，科技管理和人才培养工作在本系统内处于领先地位。

三、申报类别

1. 优秀科技工作者：聚焦在科研、技术创新、成果转化等科技领域，具备深厚专业知识与丰富实践经验，在行业内取得突出

业绩，拥有重大科研成果、关键技术突破或显著社会效益，能够引领科技发展方向、推动行业进步的科技工作者。

2. 优秀青年科技工作者：面向年龄在 35 周岁及以下，充满创新活力与发展潜力的青年群体。在学术研究、技术开发等方面崭露头角，以新颖的思路和方法取得创新性成果，展现出优秀的科研素养和未来成长为科技领军人才的潜质。

3. 优秀女科技工作者：专门针对在科技事业中作出突出贡献的女性科技工作者。在科研攻关、技术推广、科普教育等领域，克服性别困境，凭借自身专业能力与坚韧精神，取得显著成就，为科技发展和社会进步发挥重要作用的女性。

四、推荐渠道

1. 各地市电子信息行业主管部门，学会、行业协会；

2. 学、协会所属专业分会、专家委员会、工作委员会（可分别推荐 1 人）；

3. 重点支持学、协会工作的各分支机构（推荐候选人不超过 2 人）；

4. 已缴纳会费并积极参与学、协会工作的会员单位（推荐候选人不超过 2 名）。

五、填报材料及要求

1. 申报者需保证材料的真实性、可靠性，一经发现作假行为，立即取消候选人资格；

2. 申报者下载附件并按要求提交完整材料；

3. 证明材料以附件形式添加，包括：

1) 获得表彰奖励证明材料；

2) 获得过省级以上社会组织科学技术奖励、评估、评优的证明材料；

3) 公开发表的主要论文及专著（论文检索情况证明）；

4) 技术评价证书及知识产权证明材料；

5) 技术应用证明材料；

6) 有代表性的工作照片；

7) 其他需要补充证明的材料。

5. 请将附件电子版与签字、盖章扫描 pdf 版提交至秘书处指定邮箱，纸质版一份（双面打印、无须胶装，在申请表左侧装订即可，装订形式不限）按通知要求邮寄至秘书处。

六、评选程序

1. 申报阶段：2025 年 4 月 18 日-5 月 9 日

2. 专家评审：2025 年 5 月 12 日-5 月 16 日

3. 结果公示：2025 年 5 月 19 日-5 月 23 日

七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及电话：李燕燕 15588828951

高国清 0531-88985608

电子邮箱：sddzxh-kj@sdie.org.cn

地 址：济南市历下区和平路 47 号明湖国际信创产业园 C303 室

附件：山东省电子信息行业优秀科技工作者申报表



山东电子学会秘书处

2025年4月18日印发
